鄂托克旗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(第二批)的通知

鄂托克旗农牧局、鄂托克旗民族事务委员会、鄂托克旗乡村振兴发展中心：

根据《鄂尔多斯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》（鄂财农指〔2025〕121号）文件要求，现下达2025年自治区乡村振兴衔接资金（第二批）,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287万元，请列入2025年政府预算收支分类科目“2130505生产发展”中。

现下达2025年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10万元,请列入2025年政府预算收支分类科目“2130599生产发展”中。

请在收到文件后于15日内向我单位出具资金分配方案，办理请款手续，并按照资金管理的规定，及时拨付资金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鄂托克旗财政局

2025年3月17日